

平顶山市卫东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文件

平卫竞审联办〔2021〕2号

平顶山市卫东区公平竞争审查联席会议办公室 关于开展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落实情况联合抽查工作的 通知

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

为进一步推动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根据《河南省公平竞争审查政策措施抽查制度（暂行）的通知》（豫竞审联办〔2020〕3号）和《关于印发河南省公平竞争审查第三方评估实施方案的通知》（豫竞审联办〔2021〕1号）文件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决定对我区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落实情况进行联合抽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重点任务

此次抽查工作的重点是对各成员单位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情况实施联合抽查。

二、抽查内容

(一) 公平竞争审查工作部署落实情况，包括公平竞争审查联席会议制度、工作机制、联络机制建立情况、宣传培训情况等。

(二) 2021年以来出台增量政策措施审查情况，包括审查范围是否全面、审查流程是否规范、审查结论是否准确等。

(三) 2020年12月31日前政策措施清理情况，包括清理任务是否完成、清理范围是否全面、清理结果是否准确等。

(四) 其他与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相关内容。

三、工作安排

(一) 准备阶段(2021年9月13日前): 区公平竞争联席会议办公室将抽调相关业务骨干做好相关抽查准备工作。

(二) 检查阶段(2021年9月14日至9月17日): 联合检查组将根据社会关注度抽取部分成员单位对其开展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落实情况进行检查。

(三) 总结汇报阶段(2021年9月25日前): 通过对联合检查情况进行全面梳理，形成联合检查报告，分析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建议，并将总结报告和相关情况向区公平竞争联席会议召集人进行汇报。

四、工作要求

(一) 各成员单位要高度重视此次抽查工作，按照工作安排客观、准确地反映各单位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落实情况。

(二) 各成员单位要积极配合检查组工作，确保本次联合抽查工作顺利开展、取得成效。

(三) 检查组认真做好单位选择和文件抽查工作，检查期间要对检查内容、检查情况严格保密，严禁向外透露相关内容，对泄露情况的，将严肃追究责任。

平顶山市卫东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代章)

2021年9月10日

